

富得利地板
FUDELI FLOORING

富得利

NEEQ : 832053

湖州富得利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Huzhou Fudeli Timber Industry Co., Ltd



年度报告

2018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18年3月8日，公司主推的新品创美系列强化地板（6款）隆重上市。



2018年9月公司荣获国际劳工组织颁发的企业可持续发展项目证书。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0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3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2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6
第九节	行业信息	29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0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34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富得利	指	湖州富得利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富得利	指	浙江富得利木业有限公司
挂牌	指	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公开转让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年度、本年、报告期	指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监事会	指	湖州富得利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董事会	指	湖州富得利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湖州富得利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OEM	指	指定牌生产合作，俗称“代工”“贴牌”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孟林火、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志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潘志敏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豁免披露事项及理由

因涉及重大商业机密，为保护客户信息，避免客户流失或带来其他风险，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中所涉及到的前两名公司客户名称申请豁免披露。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销售渠道依赖经销商的风险	公司“富得利”品牌的产品主要通过经销商渠道进行销售，本期经销商渠道销售收入占“富得利”品牌产品销售收入比重超过 60%。随着住宅精装修逐步成为趋势，传统的经销商门店销售将面临更大的市场危机，近 3 年来富得利经销商渠道销售额逐年下滑，未来如果不能继续扩大工程直销业务、出口业务以及经销商渠道销售，则将影响公司未来的业绩。
2、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我国的强化地板行业是充分竞争的行业，生产厂家众多，生产工艺和流程较为透明和标准化，进入门槛较低。同时，行业领先品牌如“圣象”、“德尔”、“世友”等拥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和市场占有率。虽然公司“富得利”品牌地板具有较高的市场认可度，但是如果不能通过持续的产品创新、质量提升、渠道拓展等方式提高市场占有率，那么将在高端市场受到行业领先者的冲击，在中低端市场遭遇中小厂家的价格战，对公司生存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3、品牌管理风险	强化复合地板产品外观上大同小异，难以对产品质量进行区分。消费者对地板的选择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品牌知名度。“富得利”品牌建立了良好的市场认可度和产品美誉度，公司凭借

	<p>“富得利”品牌优势提高了产品的附加值，很大程度上支撑公司的发展，但同时也使得公司业绩对品牌依赖度较大。虽然，公司与浙江富得利签订了《商标授权使用合同》，约定在公司存续期内，浙江富得利将商标“富得利”无偿给公司使用，但如果公司未来不能发展自己的品牌“都市空间”，挖掘新的利润增长点，那么将对公司未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p>
4、公司盈利能力偏弱，未来经营可能存在亏损的风险	<p>本年度营业收入 5,876.05 万元，净利润 131.18 万元，公司盈利能力偏弱。本期经销商渠道销售规模偏小，随着市场竞争的日益激烈，经销商渠道销售存在继续下滑的风险。工程直销业务发展不稳定，公司没有与较大的房地产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工程直销的业务拓展能力不足。目前公司产能过剩，无法发挥规模优势，主要依靠对外 OEM 业务来提升产能利用率，现有 OEM 代工的产品毛利率普遍偏低，随着 OEM 业务的销售比重不断扩大，公司的总体毛利率水平存在下降的风险，公司与部分 OEM 客户的合作趋向短期性，也增加了未来发展的不确定性。如果未来经销商渠道销售和工程直销业务不实现增长或者公司逐步失去现有的 OEM 代工客户，则公司经营会出现亏损的局面。</p>
5、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p>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占比超过 5 成，销售集中度较高。若这些主要客户的经营情况和资信状况发生变化，或与公司的合作关系或合作条件发生变化，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本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表现。</p>
6、应收账款增加的风险	<p>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上升较快，虽然公司大客户信誉良好，综合实力较强，但若公司应收账款不能及时回收或发生坏账，将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构成不利影响。</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湖州富得利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Huzhou Fudeli Timber Industry Co., Ltd
证券简称	富得利
证券代码	832053
法定代表人	孟林火
办公地址	湖州市旧馆镇麒麟村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潘志敏
职务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电话	0572-2682203
传真	0572-2682207
电子邮箱	Fudelihzpanzm@163.com
公司网址	http://www.fdlgf.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湖州市旧馆镇麒麟村 313011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10年7月7日
挂牌时间	2015年3月6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木制品制造-地板制造（行业代码 C2033）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强化复合地板、强化墙板及线条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35,8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孟荣富、洪美琴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孟荣富、洪美琴、孟兴宇、孟颖颖、浙江富得利木业有限公司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0055861911XB	否
注册地址	湖州市旧馆镇麒麟村	否
注册资本（元）	35,800,000	否
注册资本与总股本一致。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银河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于薇薇、王也然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钱江新城新业路 8 号 UDC 时代大厦 A 座 7 层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58,760,504.85	64,946,063.58	-9.52%
毛利率%	15.88%	14.79%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11,822.79	466,733.45	181.0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48,768.39	89,301.37	1,522.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86%	1.0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16%	0.20%	-
基本每股收益	0.04	0.01	300.00%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79,653,819.15	80,779,106.91	-1.39%
负债总计	33,149,287.14	35,586,397.69	-6.8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6,504,532.01	45,192,709.22	2.9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30	1.26	3.1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1.62%	44.05%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1.62%	44.05%	-
流动比率	1.14	1.00	-
利息保障倍数	2.38	1.35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8,867.44	14,479,064.93	-119.47%
应收账款周转率	4.35	4.62	-
存货周转率	3.25	3.27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39%	-11.79%	-
营业收入增长率%	-9.52%	25.75%	-
净利润增长率%	181.06%	-157.25%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35,800,000	35,800,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7,819.1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0,635.56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29,761.99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36,945.60
所得税影响数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36,945.60

七、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	200,000.00	0.00		

应收账款	10,280,355.35	0.0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0.00	10,480,355.35		
应付利息	32,896.88	0.00		
应付股利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255,000.00	287,896.88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本公司主要商业模式为，通过向上游稳定的供应商进行原材料采购，利用公司投资建设的生产线生产各类强化复合地板及墙板产品，通过以经销商买断、工程直销、OEM 代工业务等方式销售产品以获取利润的经营模式。多年来，公司坚持以发展经销商零售渠道为主、工程直销和外贸出口为辅的业务模式，充分利用经销商的渠道优势以及“富得利”的品牌影响力，将产品迅速在全国市场的终端门店铺开，以此获得较高的市场份额，并使产品的溢价能力也高于大部分中小强化地板品牌。为提升产能利用率，降低生产成本，扩大销售规模，增强盈利能力，公司与国内多家一线品牌进行 OEM 业务合作，共创互利共赢新局面。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发展较为稳定。公司客户群的构成略有变化。全国经销商队伍基本稳定。已签约的 OEM 代工客户多属行业巨擘，其对品牌、产品质量及工艺要求极高，与其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伙伴关系，有助于公司品牌意识、管理能力、质量控制体系、生产技术等多方面的持续提升和业绩改善。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发展较为稳定。

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876.05 万元，同比下滑 9.52%，主要原因是：1、地板行业市场竞争日益激烈，市场份额向优势品牌集中的趋势日益明显，由于公司人才储备不足、业务拓展能力有限、营销资源投入偏少，导致报告期内“富得利”品牌的产品销售下滑 11.82%。2、报告期内公司与原第一大客户合作到期，短期内无法开发类似规模的大客户，公司 OEM 业务收入同比下滑 11.66%。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净利润 131.18 万元，盈利能力有所改善，主要原因是公司通过控制和降低三项期间费用，在营业收入预计下滑的情况下，通过对成本费用控制挖潜，提高产品毛利率，来实现业绩改善。报告期内公司三项期间费用支出较去年下降 211.71 万元，其中销售费用下降最为明显，主要原因是公司对外 OEM 业务收入不稳定，“富得利”品牌的产品销售又面临巨大的市场压力，为了避免出现亏损，改善经营业绩，短期内通过削减销售费用等支出来稳固经营。

(二) 行业情况

中国木地板行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已经形成了具有一定规模的产业体系。木地板行业主要分为实木地板、强化复合地板、实木复合地板、竹地板及软木地板五大类产品，并形成了从生产、销售、铺设到售后服务配套的完整产业体系。

在中国木地板消费结构中，强化复合地板因具有耐磨、耐划、耐污染、抗冲击、易清理、易安装等性能，多年来一直占据市场绝对优势，强化复合地板占总销量的比重一直处于 50%以上，未来的市场空间依然很大。

我国目前约有木地板生产企业 2300 多家，但普遍规模较小，且产品同质化较为普遍。强化地板行业竞争日趋激烈，近几年市场份额有向优势品牌集中的趋势，优势品牌发展快速，其他中小品牌发展缓慢。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5,099,609.15	6.40%	10,701,540.91	13.25%	-52.35%
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	16,338,813.51	20.51%	10,480,355.35	12.97%	55.90%
存货	15,380,335.27	19.31%	14,153,261.20	17.52%	8.67%
其他流动资产	585,526.20	0.74%			
投资性房地产	3,803,529.16	4.78%	4,061,878.69	5.03%	-6.36%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25,793,045.95	32.38%	28,382,998.81	35.14%	-9.13%
在建工程	0.00		0.00		
短期借款	20,500,000.00	25.74%	21,000,000.00	26.00%	-2.38%
预收款项	595,188.19	0.75%	1,070,117.99	1.32%	-44.38%
应交税费	948,923.75	1.19%	1,531,315.74	1.90%	-38.03%
长期借款	0.00		0.00		
资产总计	79,653,819.15	-	80,779,106.91	-	-1.39%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去年减少 5,601,931.76 元，减幅为 52.35%，主要系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所致。为了扭转营业收入下滑的颓势，获取更多的 OEM 业务订单，在充分考虑自身资金状况的前提下，公司给予第一大客户更长的账期，导致期末应收账款大幅增加，货币资金大幅减少。

2、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去年增加 5,858,458.16 元，增幅为 55.90%，主要系本期销售回款账期变长所致。本期第一大客户应收账款占比超过 70%，公司与其签订战略合作协议，随着业务订单持续增加，应收账款规模不断扩大。

3、存货期末余额较去年增加 1,227,074.07 元，增幅为 8.67%，主要系本期已生产待发货的库存商品大幅增加所致。

4、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去年增加 585,526.20 元，主要系本期待认证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增

加所致。

5、固定资产期末余额较去年减少 2,589,952.86 元，减幅为 9.13%，主要系本期产量下降，无大额固定资产投资支出，受正常折旧影响而减少了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6、短期借款期末余额较去年减少 500,000.00 元，减幅为 2.38%，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下滑，对资金需求减少，公司为了降低财务费用，减少了银行借款规模。

7、预收账款期末余额较去年减少 474,929.80 元，减幅为 44.38%，主要系本期经销商渠道销售下滑，报告期期末收到经销商的预付账款大幅减少所致。

8、应交税费期末余额较去年减少 582,391.99 元，减幅为 38.03%，主要原因为（1）本期应交增值税期末余额较上期减少 28.40%；（2）本期土地使用税和房产税全年分两次正常申报缴纳，上期土地使用税和房产税，因会计人员不熟悉申报要求，误认为全年一次性申报缴纳，导致上期期末应交税费偏高。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58,760,504.85	-	64,946,063.58	-	-9.52%
营业成本	49,429,946.96	84.12%	55,340,444.45	85.21%	-10.68%
毛利率%	15.88%	-	14.79%	-	-
管理费用	4,155,379.93	7.07%	4,311,702.13	6.64%	-3.63%
研发费用	0.00				
销售费用	1,325,255.05	2.26%	2,906,699.58	4.48%	-54.41%
财务费用	938,778.22	1.60%	1,318,086.53	2.03%	-28.78%
资产减值损失	529,476.01	0.90%	99,316.79	0.15%	433.12%
其他收益	160,635.56	0.27%	32,133.82	0.05%	399.90%
投资收益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00		0.00		
资产处置收益	0.00		0.00		
汇兑收益	0.00		0.00		
营业利润	1,609,403.95	2.74%	121,435.19	0.19%	1,225.32%
营业外收入	69,491.00	0.12%	733,599.57	1.13%	-90.53%
营业外支出	367,072.16	0.62%	388,301.31	0.60%	-5.47%
净利润	1,311,822.79	2.23%	466,733.45	0.72%	181.06%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本期营业收入较上期减少 6,185,558.73 元，减幅为 9.52%，主要原因为（1）本期面对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富得利”品牌的产品销售继续下滑。（2）报告期内公司与原第一大客户浙江世友木业有限公司合作到期，短期内无法开发类似规模的大客户，直接导致 OEM 业务量迅速下滑。

2、本期营业成本较上期减少 5,910,497.49 元，减幅为 10.68%，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下滑，导致营业成本相应下降。

3、本期毛利率上升 1.09%，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凭借对成本的控制挖潜，通过产品结构的调整和生

产产品的变更，促进售价提高，来拉升毛利率。

4、本期销售费用较上期减少 1,581,444.53 元，减幅为 54.41%，主要系本期广告、宣传及展览费大幅下降所致。上期通过大量的广告宣传、区域联动促销等营销推广项目，以及外聘专业的营销咨询公司，对经销商进行专业的营销指导和培训，但是总体效果不显著，本期公司大幅削减相关支出，以降低费用开支。

5、本期财务费用较上期减少 379,308.31 元，减幅为 28.78%，主要系本期减少银行贷款规模，发生的贷款利息支出下降所致。

6、本期资产减值损失较上期增加 430,159.22 元，增幅为 433.12%，主要系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和坏账准备所致。

7、本期其他收益较上期增加 128,501.74 元，增幅为 399.90%，主要系本期收到 149,167.92 元房产税税费返还所致。

8、本期营业利润较上期增加 1,487,968.76 元，增幅为 1,225.32%，主要系本期公司通过控制和大降低三项期间费用，来实现营业利润的大幅增加。

9、本期营业外收入较上期减少 664,108.57 元，减幅为 90.53%，主要系上期公司收到南浔区财政局拨付的新三板挂牌奖励款 70 万元，本期无大额营业外收入所致。

10、本期净利润较上期增加 845,089.34 元，增幅为 181.06%，主要系本期公司通过控制和大降低三项期间费用，来实现净利润的大幅增加。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55,518,724.22	62,898,124.47	-11.73%
其他业务收入	3,241,780.63	2,047,939.11	58.29%
主营业务成本	47,202,523.36	54,202,347.68	-12.91%
其他业务成本	2,227,423.60	1,138,096.77	95.71%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强化木地板	26,062,209.20	44.35%	29,366,820.64	45.22%
强化木地板OEM 及贴面板OEM业务	24,684,464.61	42.01%	28,551,997.48	43.96%
受托加工收入OEM业务	4,765,145.02	8.11%	4,783,564.86	7.37%
强化墙板及线条	6,905.39	0.01%	195,741.49	0.30%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55,518,724.22	94.48%	62,898,124.47	96.85%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内销	55,382,510.41	94.25%	62,556,649.58	96.32%
外销	136,213.81	0.23%	341,474.89	0.53%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1、收入构成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较上期减少 7,379,400.25 元, 下滑 11.73%, 主要系报告期内“富得利”品牌强化地板销售受到市场竞争的影响, 销量继续下滑。报告期内公司与浙江世友木业有限公司合作到期, 导致对外 OEM 业务量明显下滑。

报告期内其他业务收入较上期增加 1,193,841.52 元, 增幅 58.29%,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与浙江世友木业有限公司合作到期, 公司将剩余配套的原材料出售给浙江世友木业有限公司, 取得其他业务收入 1,381,842.88 元。

2、按产品分类分析

报告期内, “富得利”品牌强化地板收入较去年减少 3,304,611.44 元, 减幅为 11.25%, 主要系报告期内“富得利”品牌强化地板销售受到市场竞争的影响, 经销商渠道销售大幅下滑所致。报告期内, 强化木地板 OEM 及贴面板 OEM 业务收入较去年减少 3,867,532.87 元, 减幅为 13.55%,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与浙江世友木业有限公司合作到期, 导致强化木地板 OEM 业务量大幅下滑。报告期内, 受托加工收入 OEM 业务基本稳定。

3、按区域分类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业务规模偏小,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开发新的国外客户, 老客户的订单量有所下降, 导致本期外销较上期下降 60.11%。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第一名	23,184,800.63	39.46%	否
2	第二名	4,765,145.02	8.11%	否
3	浙江世友木业有限公司	2,885,140.92	4.91%	否
4	徐金华	1,256,612.89	2.14%	否
5	武汉澳华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1,096,885.39	1.87%	否
合计		33,188,584.85	56.49%	-

注: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视为同一客户合并列示, 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绿洲森工股份有限公司	10,728,660.51	23.90%	否
2	阜阳大亚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7,741,203.31	17.24%	否
3	吴江盛泰木业有限公司	3,590,448.67	8.00%	否
4	湖州高力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2,598,615.69	5.79%	否
5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湖州供电公司	2,159,127.35	4.81%	否
合计		26,818,055.53	59.74%	-

注: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供应商视为同一供应商合并列式, 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绿洲森工股份有限公司为绿洲森工(淮南)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8,867.44	14,479,064.93	-119.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2,877.83	-2,202,938.63	-39.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0,378.32	-7,032,917.77	-79.38%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减少 17,297,932.37 元，减幅为 119.47%，主要原因（1）本期营业收入较去年减少 6,185,558.73 元；（2）本期销售回款账期变长，主要是公司给予第一大客户更长的销售账期；（3）考虑到对地方政府的税收贡献，提高公司在当地的企业综合评价排名名次，本期税费支出大幅增加。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增加 870,060.80 元，减幅为 39.50%，主要系本期生产量有所下降，本期需购建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有所减少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增加 5,582,539.45 元，减幅为 79.38%，主要系上期大幅减少银行贷款规模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无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无

(五)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财务报表格式”等相关会计政策的变更

(1)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

① 资产负债表：

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将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及“其他应付款”行项目整合为“其他应付款”。

② 利润表：“财务费用”行项目下分别列示“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公司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财会[2018]15 号文进行调整，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对公司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等无影响。

(七)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企业社会责任

公司遵循团结、务实、开拓、创新、高效、卓越、服务、奉献的企业精神，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支持地区经济发展和社会共享企业发展成果。公司的良好发展带动了当地经济的繁荣，扩大了当地居民的就业。公司诚信经营、照章纳税、环保生产，尽全力做到对客户负责，社会负责、对全体股东和每一位员工负责。

三、 持续经营评价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以强化复合地板的加工、制造和销售为主要经营业务，凭借国内一流的机器设备、生产管理，利用“富得利”品牌优势，取得了一定的市场规模。目前公司的市场环境、管理团队、经销商销售渠道、业务合同等方面均保持相对稳定，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同时，为了进一步扩大公司销售规模，公司与多家国内领先的强化地板品牌商开展 OEM 业务合作，报告期内，对外 OEM 业务基本稳定，产品获得客户认可，同时公司整体管理能力、技术控制能力、产品制造能力都得到进一步提升。目前“富得利”品牌拥有较好的市场认可度，经销商渠道销售具有一定的规模，通过销售渠道的进一步开发，公司在未来有望取得更大地发展。

四、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销售渠道依赖经销商的风险

公司“富得利”品牌的产品主要通过经销商渠道进行销售，本期经销商渠道销售收入占“富得利”品牌产品销售收入比重超过 60%。随着住宅精装修逐步成为趋势，传统的经销商门店销售将面临更大的市场危机，近 3 年来富得利经销商渠道销售额逐年下滑，未来如果不能继续扩大工程直销业务、出口业务以及经销商渠道销售，则将影响公司未来的业绩。

对策：（1）现有经销商销售体系的存在，是富得利走向成功的关键，未来市场占有率的多少，主要取决于经销商的销售队伍、网点和布局。报告期内经销商渠道销售收入继续下滑，在未来公司要加大对空白市场的招商，以更多的经销网点支撑经销商渠道销售的增长。（2）承接大型工程直销业务，积累工程直销经验，提升区域性的品牌影响力。（3）加深与 OEM 客户的业务合作，进一步扩大对外 OEM 业务量。（4）开发新的国外客户，扩大外贸出口业务。

2、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我国的强化地板行业是充分竞争的行业，生产厂家众多，生产工艺和流程较为透明和标准化，进入门槛较低。同时，行业领先品牌如“圣象”、“德尔”、“世友”等拥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和市场占有率。虽然公司“富得利”品牌地板具有较高的市场认可度，但是如果不能通过持续的产品创新、质量提升、渠道拓展等方式提高市场占有率，那么将在高端市场受到行业领先者的冲击，在中低端市场遭遇中小厂家的价格战，对公司生存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对策：推进“富得利”品牌建设，借助“新三板”上市，扩大品牌影响力和公司实力，通过持续的产品创新、质量提升、渠道拓展等方式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通过扩大对外 OEM 业务，与国内一线品牌直接合作，增强公司影响力。

3、品牌管理风险

强化复合地板产品外观上大同小异，难以对产品质量进行区分。消费者对地板的选择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品牌知名度。“富得利”品牌建立了良好的市场认可度和产品美誉度，公司凭借“富得利”品牌优势提高了产品的附加值，很大程度上支撑公司的发展，但同时也使得公司业绩对品牌依赖度较大。虽然，公司与浙江富得利签订了《商标授权使用合同》，约定在公司存续期内，浙江富得利将商标“富得利”无偿给公司使用，但如果公司未来不能发展自己的品牌“都市空间”，挖掘新的利润增长点，那么将对公司未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对策：与浙江富得利共同维护和推广“富得利”品牌，同时大力发展“都市空间”新品牌，增强自身品牌价值。

4、公司盈利能力偏弱，未来经营可能存在亏损的风险

本年度营业收入 5,876.05 万元，净利润 131.18 万元，公司盈利能力偏弱。本期经销商渠道销售规模偏小，随着市场竞争的日益激烈，经销商渠道销售存在继续下滑的风险。工程直销业务发展不稳定，公司没有与较大的房地产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工程直销的业务拓展能力不足。目前公司产能过剩，无法发挥规模优势，主要依靠对外 OEM 业务来提升产能利用率，现有 OEM 代工的产品毛利率普遍偏低，随着 OEM 业务的销售比重不断扩大，公司的总体毛利率水平存在下降的风险，公司与部分 OEM 客户的合作趋向短期性，也增加了未来发展的不确定性。如果未来经销商渠道销售和工程直销业务不实现增长或者公司逐步失去现有的 OEM 代工客户，则公司经营会出现亏损的局面。

对策：（1）不断扩充经销商的队伍，以更多的销售网点抢占市场，通过新产品的开发、产品品质的提升和更加优质的服务来帮扶经销商推广市场。（2）随着住宅精装修逐步成为趋势，未来工程直销业务将面临更多的市场机会，公司要加大对工程直销业务的拓展力度。（3）在公司现有产能利用率不足的情况下，选择承接对外 OEM 业务，对扩大公司销售规模和降低生产成本，有着非常重要的作用。（4）结合公司实际运营情况，对成本费用进行有效控制，挖掘内部潜力，降低运营成本。

5、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占比超过 5 成，销售集中度较高。若这些主要客户的经营情况和资信状况发生变化，或与公司的合作关系或合作条件发生变化，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本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表现。

对策：（1）加强经销商渠道和工程直销业务的拓展力度，重点是进行销售渠道下沉，空白区域经销商的招商工作，提升经销商的队伍规模，以更多的销售网点和布局去抢占市场占有率。（2）争取签约更多的房地产公司和装饰公司，扩大工程直销业务。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1、应收账款增加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上升较快，虽然公司大客户信誉良好，综合实力较强，但若公司应收账款不能及时回收或发生坏账，将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构成不利影响。

对策：（1）与大客户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加强沟通和交流，深入了解客户，避免潜在风险。（2）平时加强资金管理和应收账款管理，合理利用资金。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0.00	0.00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7,200,000.00	725,191.86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0.00	0.00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0.00	0.00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00	0.00
6. 其他	1,300,000.00	960,875.34
合计	8,500,000.00	1,686,067.20

日常性关联交易，销售产品项目明细如下：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不含税）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熊卫春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	434,911.11	是
邵继雅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	36,713.68	是
绍兴涵晓贸易有限公司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	253,567.07	是
合计		725,191.86	

日常性关联交易，其他项目明细如下：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不含税）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湖州南浔昌森木业有限公司	代缴代付电费	574,009.32	是
湖州南浔昌森木业有限公司	厂房出租	386,866.02	是
合计		960,875.34	

注：2018年3月1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8年3月30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18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15日披露《关于预计2018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7）。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临时报告编号
孟荣富、洪美琴、孟林火、潘立荣	公司在中国银行南浔区支行办理贷款授信，孟荣富、洪美琴、孟林火、潘立荣为公司贷款授信向银行提供最高额保证金额2400万元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	23,0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8年8月22日	2018-021
合计		23,000,000.00			

注：报告期内，公司拟向中国银行南浔区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贷款额度不超过2400万元，最终银行确认的授信金额为2300万元。2018年8月2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18年9月6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公司拟申请银行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详细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22日披露《关于公司拟申请银行贷款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8-021）。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偶发性关联交易是为满足公司申请综合授信业务所需的担保条件而发生的，有利于公司申请综合授信目的的实现，对公司业务发展起到积极作用。以上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独立性没有因为此次关联交易受到影响，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为避免产生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孟荣富、洪美琴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承诺：其未在公司供应商和客户处占有权益；不存在占用公司

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情形且其现在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单位、或将来成立的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单位不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

报告期内，上述承诺人信守承诺，未有违背承诺的事项发生。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房屋建筑物	抵押	18,860,002.00	23.68%	用于抵押贷款
土地使用权	抵押	10,119,340.24	12.70%	用于抵押贷款
总计	-	28,979,342.24	36.38%	-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7,773,750	49.65%	0	17,773,750	49.6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106,000	11.47%	0	4,106,000	11.47%
	董事、监事、高管	1,366,750	3.82%	0	1,366,750	3.82%
	核心员工	50,000	0.14%	0	50,000	0.14%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8,026,250	50.35%	0	18,026,250	50.3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2,318,000	34.41%	0	12,318,000	34.41%
	董事、监事、高管	4,100,250	11.45%	0	4,100,250	11.45%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35,800,000	-	0	35,8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2				

(二)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孟荣富	9,384,000		9,384,000	26.21%	7,038,000	2,346,000
2	洪美琴	7,040,000		7,040,000	19.66%	5,280,000	1,760,000
3	孟兴宇	0	4,400,000	4,400,000	12.29%		4,400,000
4	孟颖颖	3,079,000	300,000	3,379,000	9.44%		3,379,000
5	浙江富得利木业有限公司	2,144,000		2,144,000	5.99%	1,608,000	536,000
合计		21,647,000	4,700,000	26,347,000	73.59%	13,926,000	12,421,00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孟荣富任浙江富得利董事长兼总经理。股东孟兴宇任浙江富得利董事。孟荣富与洪美琴为夫妻关系，孟荣富与孟兴宇为父子关系，孟荣富与孟颖颖为父女关系，洪美琴与孟兴宇为母子关系，洪美琴与孟颖颖为母女关系，孟颖颖与孟兴宇为姐弟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自然人孟荣富、洪美琴，其基本情况如下：

孟荣富，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年9月出生，2011年5月毕业于美国太平洋国家大学，博士学历。1994年9月至2005年6月，任绍兴县福全木材厂总经理；2005年7月至今任浙江富得利木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4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洪美琴，女，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年12月出生，2005年12月毕业于绍兴财税干校，中专学历。1994年9月至2005年6月，任绍兴县福全木材厂财务部经理；2005年7月至今，任浙江富得利木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0年7月至2013年8月任有限公司监事；2014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适用 不适用

四、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银行借款	中国银行南浔区支行	3,300,000.00	5.2200%	9个月	否
银行借款	中国银行南浔区支行	4,000,000.00	5.0025%	7个月	否
银行借款	中国银行南浔区支行	5,000,000.00	5.0025%	12个月	否
银行借款	中国银行南浔区支行	4,500,000.00	5.2200%	12个月	否
银行借款	中国银行南浔区支行	3,700,000.00	5.2200%	12个月	否
合计	-	20,500,000.00	-	-	-

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权益分派情况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孟林火	董事长	男	1983年2月	本科	2017.3-2020.3	是
孟荣富	董事	男	1962年9月	博士	2017.3-2020.3	否
洪美琴	董事	女	1965年12月	专科	2017.3-2020.3	否
潘晓昌	董事、总经理	男	1975年7月	高中	2017.3-2020.3	是
洪亮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75年3月	高中	2017.3-2020.3	是
潘志敏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男	1986年7月	本科	2017.3-2020.3	是
王桂良	监事会主席	男	1965年7月	高中	2017.3-2020.3	是
曹水国	监事	男	1979年2月	高中	2017.3-2020.3	否
蒋小龙	监事	男	1976年5月	高中	2017.3-2020.3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孟荣富与洪美琴为夫妻关系，孟荣富与孟林火为舅甥关系，洪美琴与洪亮系堂姐弟关系，曹水国系孟荣富之外甥女婿。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亲属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孟荣富	董事	9,384,000	0	9,384,000	26.21%	0
洪美琴	董事	7,040,000	0	7,040,000	19.66%	0
孟林火	董事长	1,440,000	0	1,440,000	4.02%	0
潘晓昌	董事、总经理	1,000,000	0	1,000,000	2.79%	0
王桂良	监事会主席	1,005,000	0	1,005,000	2.81%	0
曹水国	监事	900,000	0	900,000	2.51%	0
洪亮	董事、副总经理	804,000	0	804,000	2.25%	0
蒋小龙	监事	268,000	0	268,000	0.75%	0
潘志敏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50,000	0	50,000	0.14%	0
合计	-	21,891,000	0	21,891,000	61.14%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9	8
生产人员	75	65
销售人员	4	5
技术人员	2	2
财务人员	2	2
员工总计	92	82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7	5
专科	4	5
专科以下	81	72
员工总计	92	82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不同岗位的工作性质及特点，设定了不同的薪酬激励政策，包括薪金、津贴等，同时按照相关法规，公司参与相关政府机构推行的社会保险及公积金福利，公司按雇员的月薪一定比例缴纳雇员的社会保险及公积金。

通过各部门主管定期开展部门内训工作，并聘请外来专家负责外训，有效提高了各层级人员的专业技能及管理水平的管理水平，从而有效地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

报告期内，不存在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等情况。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心人员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	------	------

核心员工	1	1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核心人员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核心人员没有发生变化。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的治理机制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需股东大会审议的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程序，并经股东表决通过，给予了公司所有股东充分的话语权。董事会经过评估认为，公司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的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重大的决策均依据《公司章程》及有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经过公司“三会”讨论、审议通过。截至报告期末，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2018年5月11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章程修改具体内容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第十二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强化复合地板制造、加工、研发和销售；强化墙板及线条的研发和销售；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第十二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强化复合地板、石塑地板、木塑地板、PVC塑料制品的制造、加工、研发和销售；强化墙板及线条的研发和销售；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p>根据市场变化和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可对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进行调整。调整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应根据本章程的规定修改公司章程并经公司登记机关登记，如调整的经营围属于中国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应当依法经过批准。</p>	<p>根据市场变化和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可对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进行调整。调整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应根据本章程的规定修改公司章程并经公司登记机关登记，如调整的经营围属于中国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应当依法经过批准。</p>
---	---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3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2、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8 年审计机构》、《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3、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2018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拟申请银行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监事会	3	1、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 2018 年工作计划》。2、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8 年审计机构》、《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3、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
股东大会	3	1、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2、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8 年审计机构》、《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3、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申请银行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委托授权、表决、回避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有关要求，切实履行职责；公司重大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保障公司、股东、债权人及相关利益人员的合法权益。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严格依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等有关文件的要求进行充分的信息披露，依法保障股东（投资者）对公司重大事务依法享有的知情权。公司通过当面沟通、电话、邮件等途径与潜在投资者保持沟通联系，答复有关问题，沟通渠道畅通。

(五)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适用 不适用

(六)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相互独立。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公司具备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已建立了一套较为健全的、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能够满足公司当前发展需要。同时，公司将根据发展情况的变化，不断更新和完善相关制度，保障公司健康平稳运行。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相关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段落
审计报告编号	中汇会审[2019]1484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钱江新城新业路8号UDC时代大厦A座7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9-4-22	
注册会计师姓名	于薇薇、王也然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中汇会审[2019]1484号

湖州富得利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湖州富得利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得利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富得利公司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富得利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富得利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富得利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富得利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富得利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富得利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富得利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

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富得利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富得利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于薇薇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也然

报告日期：2019年4月22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5,099,609.15	10,701,540.9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五(二)	16,338,813.51	10,480,355.35
预付款项	五(三)	85,483.39	113,503.7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四)	116,321.80	95,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五)	15,380,335.27	14,153,261.2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六)	585,526.20	0.00
流动资产合计		37,606,089.32	35,543,661.1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五(七)	3,803,529.16	4,061,878.69
固定资产	五(八)	25,793,045.95	28,382,998.81
在建工程		0.00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九)	10,138,158.37	10,384,260.2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	2,273,942.35	2,406,307.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一)	39,054.00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047,729.83	45,235,445.72
资产总计		79,653,819.15	80,779,106.9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二)	20,500,000.00	21,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五(十三)	9,909,881.18	10,793,051.35
预收款项	五(十四)	595,188.19	1,070,117.99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五）	830,276.10	804,629.55
应交税费	五（十六）	948,923.75	1,531,315.74
其他应付款	五（十七）	277,099.38	287,896.8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3,061,368.60	35,487,011.5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0.00	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十八）	87,918.54	99,386.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7,918.54	99,386.18
负债合计		33,149,287.14	35,586,397.6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十九）	35,800,000.00	35,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二十）	14,674,184.06	14,674,184.0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一）	-3,969,652.05	-5,281,474.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6,504,532.01	45,192,709.2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46,504,532.01	45,192,709.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9,653,819.15	80,779,106.91

法定代表人：孟林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志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志敏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58,760,504.85	64,946,063.58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二）	58,760,504.85	64,946,063.5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7,311,736.46	64,856,762.21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二）	49,429,946.96	55,340,444.4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三）	932,900.29	880,512.73
销售费用	五（二十四）	1,325,255.05	2,906,699.58
管理费用	五（二十五）	4,155,379.93	4,311,702.13
研发费用		0.00	0.00
财务费用	五（二十六）	938,778.22	1,318,086.53
其中：利息费用		949,580.82	1,323,560.44
利息收入		14,626.59	12,830.03
资产减值损失	五（二十七）	529,476.01	99,316.79
信用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五（二十八）	160,635.56	32,133.8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09,403.95	121,435.19
加：营业外收入	五（二十九）	69,491.00	733,599.57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	367,072.16	388,301.3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11,822.79	466,733.45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一）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1,822.79	466,733.4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11,822.79	466,733.4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11,822.79	466,733.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11,822.79	466,733.4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4	0.0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4	0.01

法定代表人：孟林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志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志敏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695,573.95	67,780,913.0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二）1	551,860.53	1,360,911.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247,434.48	69,141,824.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964,735.34	41,966,652.7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69,704.13	6,428,223.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14,109.71	2,482,880.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二）2	2,017,752.74	3,785,002.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066,301.92	54,662,759.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8,867.44	14,479,064.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9,658.2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658.2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82,536.11	2,202,938.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2,536.11	2,202,938.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2,877.83	-2,202,938.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500,000.00	2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500,000.00	2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000,000.00	26,7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50,378.32	1,332,917.7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950,378.32	28,032,917.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0,378.32	-7,032,917.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1.8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01,931.76	5,243,208.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01,540.91	5,458,332.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99,609.15	10,701,540.91

法定代表人：孟林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志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志敏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800,000.00				14,674,184.06							-5,281,474.84		45,192,709.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800,000.00				14,674,184.06							-5,281,474.84		45,192,709.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11,822.79		1,311,822.7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11,822.79		1,311,822.7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5,800,000.00				14,674,184.06							-3,969,652.05	46,504,532.01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800,000.00				14,674,184.06							-5,748,208.29		44,725,975.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800,000.00				14,674,184.06						-5,748,208.29	44,725,975.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6,733.45	466,733.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466,733.45	466,733.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5,800,000.00				14,674,184.06						-5,281,474.84		45,192,709.22

法定代表人：孟林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志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志敏

湖州富得利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一、公司基本情况

湖州富得利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富得利股份)系由湖州富得利木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得利有限)整体变更设立,前身系湖州昊颖木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州昊颖),系由孟颖颖、洪美琴共同投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于2010年7月7日在湖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南浔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33050400003113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50055861911XB)。公司注册地:湖州市旧馆镇麒麟村。法定代表人:孟林火。公司股票于2015年3月6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交易。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富得利股份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580.00万元,其中:浙江富得利木业有限公司出资为人民币214.4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99%;孟荣富出资为人民币938.4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6.21%;洪美琴出资为人民币704.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9.66%;孟兴宇出资为人民币44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2.29%;孟颖颖出资为人民币337.9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9.44%;孟林火出资为人民币144.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2%;董小松出资为人民币14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91%;王桂良出资为人民币100.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81%;潘晓昌出资为人民币1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79%;曹水国出资为人民币9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51%;洪亮出资为人民币80.4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25%;堵琴芝出资为人民币6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68%;蒋月英出资为人民币4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12%;劳海清出资为人民币4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12%;傅国琴出资为人民币33.6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94%;朱幼仙出资为人民币3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84%;蒋小龙出资为人民币26.8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75%;姚晶晶出资为人民币2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56%;王晓声出资为人民币1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42%;蔡春燕出资为人民币1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42%;潘志敏出资为人民币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14%;孟永美出资为人民币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14%。

本公司属木材加工行业。经营范围为:强化复合地板、石塑地板、木塑地板、PVC塑料制品的制造、加工、研发和销售;强化墙板及线条的研发和销售;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主要产品为木地板。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于2019年4月22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 外币业务折算和外币报表的折算

1. 外币交易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记账本位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货币性项目和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3)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七)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者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1)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2)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

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1)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3)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取得时按照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期末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项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项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

融负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2)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2)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3.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分类与前述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者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者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6.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7.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三(八)。

8. 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3)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5)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6)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者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7)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8)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9)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1)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账款减值测试

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

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八)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益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九)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余额列前五位或余额占比 10%以上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余额列前五位或余额占比 10%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将其划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若干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确认依据	账龄分析法
保证金组合	合同约定期内尚未收回的押金或保证金	按账面余额的 5%计提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下同)		
其中：6 个月以内	1.00	5.00
7-12 个月	5.00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2 年	20.00	2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5.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 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计入当期损益。但是, 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十) 存货的确认和计量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1)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 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2)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 以该存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3)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 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 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4)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十一) 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和计量

1.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如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4.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

资产或无形资产，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或者存货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5.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的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和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20	5	4.75-31.6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5	4.75-19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2-5	5	19-47.5

说明：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 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 其他说明

(1) 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 3 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

(2) 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终止确认，并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

(3)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者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十三) 在建工程的确认和计量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四) 借款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五) 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

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软件	预计受益期限	10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50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是: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确认和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 长期资产的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

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八)；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收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终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的确认和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十八)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

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十九) 收入确认原则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2) 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结果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公司销售分为外销和内销。

公司产品在国内销售以经销模式为主,对经销商的销售均为买断式销售。每年公司与经销商签订《商品经销协议》,约定当年的货物订购任务、销售渠道开发等业绩指标,年内在合同执行过程中,经销商根据当地市场情况分期向公司下达采购订单,公司根据订单组织生产,完工后由承运方将产品运输至经销商指定地点,在将产品交付予经销商后确认收入,产品售出后非因质量问题经销商一般不能退货。

公司受托加工业务将产品交付对方,经对方签收后确认收入。

公司出口业务以 FOB 方式为主,在收到客户预付款项或信用证后,即根据客户需求组织生产,完工后进行报关、装船。公司在商品出库并报关取得报关单后确认外销收入的实现。

(二十) 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

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 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条件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 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 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

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与资产负债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

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二) 租赁业务的确认和计量

1. 租赁的分类

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2.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1) 出租人：公司出租资产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这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承租人：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

损益。

3.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说明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基于对应收

款项可收回性的评估，涉及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应收款项减值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5.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6.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

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8.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9.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则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估值，在此过程中本公司管理层与其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附注三(八)“公允价值”披露。

(二十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1. 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以下简称“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主要将资产负债表中的部分项目合并列报，在利润表中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分拆单独列示，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反映企业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相关规定，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8 年度比较财务报表已重新表述。

(2) 企业自行变更会计政策

本期公司无自行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期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7%、16%、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土地使用税	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	每平方米8元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注]根据《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的规定，公司产品销售收入的税率自2018年5月1日起从17%改为16%，不动产租赁按5%的税率计缴。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注明，期初系指2018年1月1日，期末系指2018年12月31日；本期系指2018年度，上年系指2017年度。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35,167.10	29,439.10
银行存款	5,064,442.05	10,672,101.81
合 计	5,099,609.15	10,701,540.91

2. 外币货币资金明细情况详见本附注五(三十五)“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二)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票据	-	-	-	200,000.00	-	200,000.00
应收账款	16,595,700.04	256,886.53	16,338,813.51	10,413,922.11	133,566.76	10,280,355.35
合 计	16,595,700.04	256,886.53	16,338,813.51	10,613,922.11	133,566.76	10,480,355.35

2. 应收票据

(1) 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	20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者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0.00	-

3.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595,700.04	100.00	256,886.53	1.55	16,338,813.5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小 计	16,595,700.04	100.00	256,886.53	1.55	16,338,813.51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413,922.11	100.00	133,566.76	1.28	10,280,355.3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小 计	10,413,922.11	100.00	133,566.76	1.28	10,280,355.35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分项			
1-6 月	15,050,533.22	150,505.33	1.00
7-12 月	1,448,592.90	72,429.65	5.00
1 年以内小计	16,499,126.12	222,934.98	
1-2 年	69,944.92	13,988.98	20.00
2-3 年	13,332.86	6,666.43	50.00
3 年以上	13,296.14	13,296.14	100.00
小 计	16,595,700.04	256,886.53	1.55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3,319.77 元。

(4)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期末公司前五名应收账款余额合计 15,277,795.67 元，占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比例为 92.06%，其五名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合计 208,453.10 元。

(三)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85,461.81	99.97	79,483.33	70.03
1-2 年	1.18	0.00	0.40	0.00
2-3 年	0.40	0.00	34,020.00	29.97
3 年以上	20.00	0.02		
合 计	85,483.39	100.00	113,503.73	100.00

2. 期末未发现预付款项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四)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156,844.00	40,522.20	116,321.80	100,400.00	5,400.00	95,000.00

2.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6,844.00	100.00	40,522.20	25.84	116,321.8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小 计	156,844.00	100.00	40,522.20	25.84	116,321.80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0,400.00	100.00	5,400.00	5.38	95,0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小 计	100,400.00	100.00	5,400.00	5.38	95,000.00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① 账龄组合

账 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2,000.00	2,100.00	5.00
1-2 年	-	-	-
2-3 年	-	-	-
3 年以上	34,400.00	34,400.00	100.00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小计	76,400.00	36,500.00	47.77

②其他组合

组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保证金组合	80,444.00	4,022.20	5.0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5,122.20 元。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80,444.00	100,000.00
其他	76,400.00	400.00
小计	156,844.00	100,400.00

(5)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或内容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浙江世友木业有限公司	质保金	80,444.00	1-2年	51.29	4,022.20

(五)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640,237.24	-	2,640,237.24	2,543,117.28	-	2,543,117.28
在产品	1,773,151.25	-	1,773,151.25	1,653,297.87	-	1,653,297.87
库存商品	11,521,327.52	554,380.74	10,966,946.78	9,815,790.63	311,809.57	9,503,981.06
发出商品	-	-	-	387,703.78	-	387,703.78
委托加工物资	-	-	-	65,161.21	-	65,161.21
合计	15,934,716.01	554,380.74	15,380,335.27	14,465,070.77	311,809.57	14,153,261.20

2. 存货跌价准备

(1) 增减变动情况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	-----	------	------	-----

			转回	转销	
库存商品	311,809.57	371,034.04	-	128,462.87	554,380.74

(2) 本期计提、转回情况说明

类别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库存商品	企业所提供的商品过时或消费者偏好改变而使市场的需求发生变化,导致市场价格有所下降,以当前市场价格扣减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作为可变现净值的确认依据。		-

(六) 其他流动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认证进项税额	585,526.20	-

2. 期末未发现其他流动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七) 投资性房地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外购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	处置	其他转出	
(1) 账面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5,276,469.48	-	-	-	-	-	-	5,276,469.48
(2) 累计折旧/摊销		计提/摊销						
房屋及建筑物	1,214,590.79	258,349.53	-	-	-	-	-	1,472,940.32
(3)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4,061,878.69	-	-	-	-	-	-	3,803,529.16

2. 期末未发现投资性房地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期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投资性房地产,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九之说明。

(八)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固定资产	25,793,045.95	28,382,998.81

2.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在建工程转入	处置或报废	其他	
(1) 账面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24,004,514.89	473,479.00	-	279,364.25	-	24,198,629.64
机器设备	18,819,558.76	512,007.56	64,123.93	1,811.11	-	19,393,879.14
运输工具	205,170.09	-	-	-	-	205,170.09
电子及其他设备	1,590,770.14	45,190.62	-	26,326.00	-	1,609,634.76
小 计	44,620,013.88	1,030,677.18	64,123.93	307,501.36	-	45,407,313.63
(2) 累计折旧		计提				
房屋及建筑物	6,373,391.32	1,247,226.84	-	63,293.66	-	7,557,324.50
机器设备	8,514,508.41	1,915,938.08	-	1,720.55	-	10,428,725.94
运输工具	44,667.26	48,727.92	-	-	-	93,395.18
电子及其他设备	1,304,448.08	255,383.68	-	25,009.70	-	1,534,822.06
小 计	16,237,015.07	3,467,276.52	-	90,023.91	-	19,614,267.68
(3)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7,631,123.57	473,479.00	-	1,463,297.43	-	16,641,305.14
机器设备	10,305,050.35	512,007.56	64,123.93	1,916,028.64	-	8,965,153.20
运输工具	160,502.83	-	-	48,727.92	-	111,774.91
电子及其他设备	286,322.06	45,190.62	-	256,699.98	-	74,812.70
小 计	28,382,998.81	1,030,677.18	64,123.93	3,684,753.97	-	25,793,045.95

(2) 期末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期末无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期末无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期末用于借款抵押的固定资产，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九之说明。

(九) 无形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内部研发	处置	其他转出	
(1) 账面原值						
土地使用权	12,161,550.00	-	-	-	-	12,161,550.00
软件	28,709.40	-	-	-	-	28,709.40
合 计	12,190,259.40	-	-	-	-	12,190,259.40
(2) 累计摊销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土地使用权	1,798,978.76	243,231.00	-	-	-	2,042,209.76
软件	7,020.39	2,870.88	-	-	-	9,891.27
合 计	1,805,999.15	246,101.88	-	-	-	2,052,101.03
(4)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10,362,571.24	-	-	-	-	10,119,340.24
软件	21,689.01	-	-	-	-	18,818.13
合 计	10,384,260.25	-	-	-	-	10,138,158.37

2. 期末未发现无形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期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九之说明。

(十)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其他减少原因
导热油	8,466.11	-	8,466.11	-	-	-
抗磨液压油	1,994.15	-	1,994.15	-	-	-
土地补助金	653,420.49	-	15,284.76	-	638,135.73	-
临时建筑物	1,742,427.22	-	106,620.60	-	1,635,806.62	-
合 计	2,406,307.97	-	132,365.62	-	2,273,942.35	-

(十一)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付长期资产款	39,054.00	-

(十二) 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兼保证借款	20,500,000.00	21,000,000.00

(十三)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账款	9,909,881.18	10,793,051.35

2. 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内	9,208,498.79	10,083,296.85
1-2年	542,097.32	598,889.97
2-3年	63,479.74	76,593.20
3年以上	95,805.33	34,271.33
小计	9,909,881.18	10,793,051.35

(2) 无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十四) 预收款项

1. 明细情况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内	581,641.27	1,069,535.90
1-2年	13,181.00	80.42
2-3年		299.46
3年以上	365.92	202.21
合计	595,188.19	1,070,117.99

2.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十五)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短期薪酬	723,178.07	5,824,359.37	5,802,862.78	744,674.66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1,451.48	616,186.54	612,036.58	85,601.44
合 计	804,629.55	6,440,545.91	6,414,899.36	830,276.10

2. 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68,689.84	4,721,735.87	4,696,521.56	693,904.15
(2)职工福利费	-	313,115.81	313,115.81	-
(3)社会保险费	54,488.23	394,330.46	398,048.18	50,770.51
其中：医疗保险费	47,747.42	332,561.03	338,983.61	41,324.84
工伤保险费	3,932.14	29,746.93	29,546.59	4,132.48
生育保险费	2,808.67	32,022.50	29,517.98	5,313.19
(4)住房公积金	-	124,682.00	124,682.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25,300.00	25,300.00	-
(6)非货币性福利	-	245,195.23	245,195.23	-
小 计	723,178.07	5,824,359.37	5,802,862.78	744,674.66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基本养老保险	78,642.89	594,938.72	590,931.86	82,649.75
(2)失业保险费	2,808.59	21,247.82	21,104.72	2,951.69
小 计	81,451.48	616,186.54	612,036.58	85,601.44

(十六)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586,483.87	819,114.19
土地使用税	161,786.80	323,573.60
房产税	131,412.38	305,054.9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324.19	36,539.97
教育费附加	17,594.51	21,923.98
地方教育附加	11,729.68	14,615.98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残疾人保障金	8,855.32	8,426.02
印花税	1,737.00	2,067.03
合 计	948,923.75	1,531,315.74

(十七)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利息	32,099.38	32,896.88
其他应付款	245,000.00	255,000.00
合 计	277,099.38	287,896.88

2.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2,099.38	32,896.88

3.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押金保证金	245,000.00	255,000.0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刘颂东	100,000.00	物流保证金

(十八) 递延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9,386.18	-	11,467.64	87,918.54	与资产相关

2.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分摊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转入项目	金额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分摊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转入项目	金额			
锅炉改造 政府补助	99,386.18	-	其他收益	11,467.64	-	87,918.54	与资产相 关

[注]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的具体情况及分摊方法详见附注五(三十六)“政府补助”之说明。

(十九) 股本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5,800,000.00	-	-	-	-	-	35,800,000.00

(二十)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14,674,184.06	-	-	14,674,184.06

(二十一)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上年年末余额	-5,281,474.84	-5,748,208.29
加：本期净利润	1,311,822.79	466,733.45
期末未分配利润	-3,969,652.05	-5,281,474.84

(二十二)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	55,518,724.22	47,202,523.36	62,898,124.47	54,202,347.68
其他业务	3,241,780.63	2,227,423.60	2,047,939.11	1,138,096.77
合 计	58,760,504.85	49,429,946.96	64,946,063.58	55,340,444.45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类别分类)

产品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强化木地板	50,753,579.20	42,867,902.81	57,722,764.75	49,599,267.64
贴面板	-	-	391,794.87	437,775.55
受托加工	4,765,145.02	4,334,620.55	4,783,564.85	4,165,304.49
小计	55,518,724.22	47,202,523.36	62,898,124.47	54,202,347.68

3.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地区分类)

地区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内销	55,382,510.41	47,108,733.33	62,556,649.58	53,892,088.90
外销	136,213.81	93,790.03	341,474.89	310,258.78
小计	55,518,724.22	47,202,523.36	62,898,124.47	54,202,347.68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前5名客户销售总额	33,188,584.85	56.48

(二十三)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土地使用税	323,573.60	323,573.60
房产税	308,628.25	305,054.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2,860.27	117,281.25
教育费附加	85,716.17	70,368.74
地方教育附加	57,144.13	46,912.49
印花税	14,977.87	17,321.69
合计	932,900.29	880,512.73

[注]计缴标准详见本附注四“税项”之说明。

(二十四)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差旅费	275,317.73	185,373.55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广告、宣传及展览费	259,457.34	1,284,732.54
折旧及摊销	237,699.70	219,848.27
工资及福利	233,500.11	259,171.40
业务招待费	166,343.60	261,165.31
运输、邮递、过路费	144,726.27	696,108.51
其他	8,210.30	300.00
合 计	1,325,255.05	2,906,699.58

(二十五)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职工薪酬	2,077,441.42	2,126,521.77
折旧及摊销	1,129,897.41	1,143,638.89
中介、咨询、服务费	286,530.18	267,201.98
差旅、运输费	188,747.61	182,076.69
办公、会务费	93,870.39	100,944.26
业务招待费	83,768.62	259,089.62
保险费	68,285.26	71,320.23
税金	63,743.42	65,891.49
检测费	60,053.14	25,018.87
其他	103,042.48	69,998.33
合 计	4,155,379.93	4,311,702.13

(二十六)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利息支出	949,580.82	1,323,560.44
减：利息收入	14,626.59	12,830.03
汇兑损失	-	244.44
减：汇兑收益	191.83	-
手续费支出	4,015.82	7,111.68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合 计	938,778.22	1,318,086.53

(二十七)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坏账损失	158,441.97	-54,841.74
存货跌价损失	371,034.04	154,158.53
合 计	529,476.01	99,316.79

(二十八)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锅炉改造政府补助	11,467.64	5,733.82	与资产相关	11,467.64
房产税税费返还	149,167.92	-	与收益相关	149,167.92
南浔区创新券补助	-	26,400.00	与收益相关	-
合计	160,635.56	32,133.82		160,635.56

[注]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附注五(三十六)“政府补助”之说明。

(二十九)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各种奖励款	1,200.00	2,000.00	1,200.00
罚没及违约金收入	68,291.00	-	68,291.00
政府补助	-	700,000.00	-
其他	-	31,599.57	-
合 计	69,491.00	733,599.57	69,491.00

(三十)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债务重组损失	-	250,000.00	-
对外捐赠	152,280.37	133,000.00	152,280.37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167,819.17	5,301.31	167,819.17
赔偿金、违约金	19,556.00	-	19,556.00
税收滞纳金	27,416.62	-	27,416.62
合 计	367,072.16	388,301.31	367,072.16

(三十一)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本期所得税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费用	-	-
合 计	-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数
利润总额	1,311,822.7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27,955.7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228.5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41,437.4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0,253.28
所得税费用	-

(三十二) 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政府补助	149,167.92	831,520.00
租金收入	386,866.02	293,961.61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4,626.59	12,830.03
其他	1,200.00	33,599.57
合 计	551,860.53	1,360,911.2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支付期间费用	1,742,203.20	3,730,002.51
支付往来款	275,549.54	55,000.00
合 计	2,017,752.74	3,785,002.51

(三十三)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11,822.79	466,733.45
加: 资产减值准备	529,476.01	99,316.7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725,626.05	3,706,433.96
无形资产摊销	246,101.88	246,101.8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2,365.62	153,540.1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7,819.17	5,301.3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49,388.99	1,323,560.4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98,108.11	4,745,867.0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95,727.79	8,129,906.6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87,632.05	-4,397,696.77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8,867.44	14,479,064.9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099,609.15	10,701,540.9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701,540.91	5,458,332.3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01,931.76	5,243,208.5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现金	5,099,609.15	10,701,540.91
其中：库存现金	35,167.10	29,439.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064,442.05	10,672,101.8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2) 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99,609.15	10,701,540.91

(三十四)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投资性房地产	3,803,529.16	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	15,056,472.84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0,119,340.24	抵押借款
合 计	28,979,342.24	

(三十五)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其中：美元	4,412.81	6.8632	30,286.00

(三十六) 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初始确认年度	初始确认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	
				损益项目	金 额
锅炉改造政府补助	2017	105,12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11,467.64
房产税税费返还	2018	149,167.92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149,167.92
合 计		254,287.92			160,635.56

(1) 根据湖州市南浔区财政局、湖州市南浔区发展改革和经济委员会下发的浙财[2017]115号《湖州市南浔区财政局湖州市南浔区发展改革和经济委员会关于拨付第四批小锅炉补助资金的通知》，公司于2017年收到锅炉补助款105,120.00元，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公司以补助项目下资产的剩余折旧年限为摊销期限，计入本期其他收益的金额为11,467.64元。

(2) 根据国务院颁布的国发[1986]90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房产税暂行条例》，2018年收到税费减免款149,167.92元，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2018年度其他收益。

六、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着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本公司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同时及时有效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二)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七、公允价值的披露

于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及负债。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的最终实际控制人为孟荣富、洪美琴夫妇，两人合计持有公司 45.88%的股份。

2.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浙江富得利木业有限公司	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绍兴涵晓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熊卫春	股东董小松之配偶
湖州南浔昌森木业有限公司	总经理潘晓昌之配偶控制的公司
邵继雅	股东，2018年11月16日已转让股份
孟林火	董事长
潘立荣	董事长孟林火之配偶

(二) 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接受和提供劳务情况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本期数	上年数
-------	------	--------	------	-----	-----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本期数	上年数
湖州南浔昌森木业有限公司	总经理潘晓昌之配偶控制的公司	电力	协议价	574,009.32	633,015.24
熊卫春	股东董小松之配偶	强化木地板	协议价	434,911.11	4,524,392.31
绍兴涵晓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强化木地板	协议价	253,567.07	-
邵继雅	股东, 2018年11月16日已转让股份	强化木地板	协议价	36,713.68	316,433.33
合计				1,299,201.18	5,473,840.88

2. 关联租赁情况

(1) 公司出租情况表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益	上年确认的租赁收益
湖州南浔昌森木业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86,866.02	279,963.44

3. 关联担保情况

(1) 明细情况

担保方	关联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孟荣富、洪美琴、孟林火、潘立荣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董事长之配偶	本公司	3,300,000.00	2018/6/29	2019/3/8	否
孟荣富、洪美琴、孟林火、潘立荣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董事长之配偶	本公司	4,000,000.00	2018/8/15	2019/3/2	否
孟荣富、洪美琴、孟林火、潘立荣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董事长之配偶	本公司	5,000,000.00	2018/9/7	2019/9/6	否
孟荣富、洪美琴、孟林火、潘立荣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董事长之配偶	本公司	4,500,000.00	2018/9/18	2019/9/17	否
孟荣富、洪美琴、孟林火、潘立荣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董事长之配偶	本公司	3,700,000.00	2018/12/19	2019/12/17	否
小计			20,500,000.00			

(2)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上述担保均系关联自然人为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同时本公司以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共计 28,979,342.24 元为本公司的短期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4.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间	本期数	上年数
关键管理人员人数	6	6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人数	6	6
报酬总额(万元)	45.47	38.40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熊卫春	496,754.68	24,837.73	2,548,783.30	25,487.83
应收账款	绍兴涵晓贸易有限公司	23,857.00	238.57	-	-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本公司为自身对外借款进行的财产抵押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标的物	抵押物账面原值	抵押物账面价值	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本公司	中国银行南浔支行	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	3,967.68	2,897.93	3,300,000.00	2019/3/8
					4,000,000.00	2019/3/2
					5,000,000.00	2019/9/6
					4,500,000.00	2019/9/17
					3,700,000.00	2019/12/17
小计			3,967.68	2,897.93	20,500,000.00	

[注]上述借款同时由孟荣富、洪美琴夫妇,孟林火、潘立荣夫妇提供保证担保。

(二) 或有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截止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一、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

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公司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情况如下(收益为+，损失为-)：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7,819.17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0,635.56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9,761.9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小 计	-136,945.60	-
减：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	-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36,945.60	-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1. 明细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修订)的规定,本公司本期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6	0.04	0.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6	0.04	0.04

2. 计算过程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1,311,822.79
非经常性损益	2	-136,945.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1,448,768.39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4	45,192,709.22
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5	-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6	-
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7	-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8	-
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9	-
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10	-
报告月份数	11	12.00
加权平均净资产	12[注]	45,848,620.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1/12	2.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3/12	3.16%

[注]12=4+1*0.5+5*6/11-7*8/11±9*10/11

(2)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1,311,822.79
非经常性损益	2	-136,945.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1,448,768.39
期初股份总数	4	35,800,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5	-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6	-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7	-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8	-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9	-
报告期缩股数	10	-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00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2	35,8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13=1/12	0.04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14=3/12	0.04

[注]12=4+5+6×7/11-8×9/11-10

(3)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湖州富得利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22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湖州富得利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